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3-039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预计 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金鄂博氟化工与包钢金石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各方签订的《萤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的约定，有利于保证金鄂博氟化工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金鄂博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鄂博氟化工”）拟继续向公司关联方内蒙古包钢金石选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金石”）采购萤石精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44.34%。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福良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与会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因

公司 2023 年 9 月-12 月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的 2023 年 9 月至 12 月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范围内，负责办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约定交易内容、审核并签署相关交易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并执行相关合同条款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 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 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本次 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经交易双方协商后确定且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意见如下：本次 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正常经营往来，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6 月 21 日，金鄂博氟化工与公司关联方包钢金石签订了《购销合同》，

拟向包钢金石采购萤石精粉 3 万吨（干基），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5,511 万元（含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内蒙古包钢金石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5,511	0	0	不适用

注：本次 2023 年 9 月-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金额，实际发生额以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其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共计 5,511 万元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董事王福良及高管苏宝刚分别在包钢金石担任董事及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包钢金石系是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名称：内蒙古包钢金石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06MA0R5B8699
3.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322 室

5. 法定代表人：陈宏超

6.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21 年 04 月 02 日

8. 经营范围：萤石矿及其他非金属矿、铁及其他金属矿、铜及其他有色金属矿的投资、技术开发；矿产品开采、加工、检测的技术咨询；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矿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主要股东：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份、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3%股份、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3%股份、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股份。

1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82,964,899.54	721,696,245.43
负债总额	176,704,001.47	449,971,083.97
资产负债率	46.14%	62.35%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212,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76,704,001.47	267,971,083.97
净资产	206,260,898.07	271,725,161.46
营业收入	176,332,622.25	123,353,205.87
净利润	13,462,185.05	16,308,422.65

除上述说明的关联关系外，关联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关联人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3 年 9 月-12 月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市场价格参考同类型低品位萤石精粉外销成交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3 月，公司与包钢股份等签订《萤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以“选化一体”模式综合利用内蒙古白云鄂博矿山丰富的伴生萤石资源。其中，公司参股的包钢金石负责伴生萤石选矿项目，公司控股的金鄂博氟化工负责下游氟化工项目，即金鄂博氟化工公司利用掌握的核心技术将伴生矿生产的低品位萤石精粉制备成氢氟酸。目前，金鄂博氟化工一期项目已建成并进入试生产阶段，二期项目将于年底前建成，需要向关联方采购低品位萤石精粉作为生产的原材料。因此，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金鄂博氟化工与包钢金石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按照《萤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的约定所进行的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金鄂博氟化工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15 日